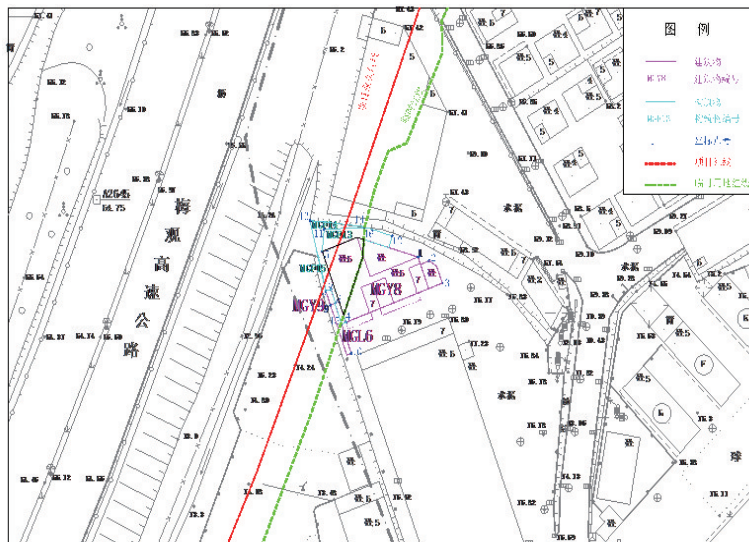


公示

因梅观高速清湖南段市政道路工程的建设需要,需要拆迁大发埔社区水斗坑片区下列红线范围内的建筑物,现将被拆迁建筑物测绘、确权审查结果予以公示。征收当事人在公示期内对测绘、确权审查结果有异议的,可向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申请,要求对公示内容进行产权复核。公示期届满无异议或异议不能成立,则公示内容作为拆迁补偿依据。公示内容详见下表:

序号	权利人	名称	测绘编号	面积(m ²)或者长、宽、高(m)	产权证明材料
1	董系治	宿舍楼	MGY8	6层,基底面积413.98,计算建筑面积的建筑部位面积2020.49,不计算建筑面积的建筑部位(水池)水平投影面积26.28。(切割面积764.40,保留面积1231.28。临时用地范围内建筑面积785.16;临时用地范围外建筑面积1256.09,红线外水平投影面积26.28。)	
2		厕所	MGY9	1层,基底面积5.61,计算建筑面积的建筑部位5.61(红线外)	
3		铁架棚	MGL6	1层,不计算建筑面积的建筑部位(铁架棚)面积17.43(红线外)	
4		无顶盖砖墙	MGF13	高2.8,表面积65.71,面状(红线内面积23.63,红线外面积42.08)	
5		铁丝网	MGF14	长23.51,高2.25,线状(红线内长18.29,红线外长5.22)	
6		围墙	MGF14	长10.17,宽0.24,高1.80,线状(红线内长8.43,红线外长1.74)	
7		水泥地面	MGF15	厚0.15,表面积62.91,面状(红线内面积41.33,红线外面积21.58)	

示意图



特别说明:1.公示期为5天,从登报之日起满5天;2.异议申请人提出异议,须以书面形式,使用实名,并提供联系方式,否则作无效异议,不予受理;3.异议申请人必须提供产权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

联系电话:13823155577 联系人:万工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环城南路5号坂田街道办事处1102土地整备中心

2020年8月28日

建设工程监理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工程名称:布吉街道大芬油画村综合整治工程燃气工程监理

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示日期:2020年8月26日9:33至2020年8月31日9:3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人: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3.997万元

中标工期:1000天

本公示具体内容请详见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龙岗分中心交易服务网(<http://jyzx.cb.gov.cn/>)

建设工程监理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工程名称:布吉街道大芬油画村综合整治工程监理(除燃气及电力迁改)

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示日期:2020年8月25日18:11至2020年8月28日18:1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人: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40.4万元

中标工期:1000天

本公示具体内容请详见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龙岗分中心交易服务网(<http://jyzx.cb.gov.cn/>)

深圳侨报 分类广告

公告 声明 启事

法律广告 指定刊登
★小广告★大市场★花钱少★效果好

总部:84613613 龙城:13714423931
坪地:13530388852 布吉:13662221351

龙岗:13714423931 横岗:13534032913
平湖:13924637581 坂田:13714675924

招租

招租信息

我司位于罗湖区人民南路3019号(新安大厦)610房地产业招租。有意者请于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我司联系。联系地址:龙岗区平湖街道双拥街138号发展大厦四号楼;联系人及电话:严生 13602592205、28494808。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市华韵合服装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徐志伟诉你公司深圳市华韵合服装有限公司的劳动争议一案(深龙劳人仲(横岗)案【2020】2406号),申请人要求你公司支付:1.支付2019年12月1日至2020年1月13日工资4435元;2.解除劳动关系的经济补偿7000元。因你单位无人经营,法定代表人无法联系,通过直接等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本案仲裁文书,现以公告方式向你送达本案下列仲裁文书: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资料。现定于2020年11月12日下午14时30分在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横岗仲裁庭开庭(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富康路103号横岗劳动管理办公室二楼,联系电话:89386695,联系人:劳动仲裁立案室)。

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市卓新服饰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胡甜甜、廖春桥、谢罗生、刘秀华诉你工资争议四案(深龙劳人仲(布吉)案【2020】1270、1297、1298、1299号),本委已依法裁决。因通过电话、邮寄等方式亦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深龙劳人仲(布吉)案【2020】1270、1297、1298、1299号)仲裁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该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你如有证据证明上述裁决事项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可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公大楼9楼

联系人:曾小姐 联系电话:28539815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市卓新服饰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毛春连诉你工资争议一案(深龙劳人仲(布吉)案【2020】1271号),本委已依法裁决,裁决你支付申请人2018年10月11日至2019年12月1日期间工资29417元、驳回申请人其他仲裁请求。因通过电话、邮寄等方式亦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深龙劳人仲(布吉)案【2020】1271号)仲裁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决。你如不服本裁决,可自收到本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的,本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公大楼9楼

联系人:曾小姐 电话:28539815